

西安市灞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西安市灞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结合工作实际，现向社会公开西安市灞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政府信息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悉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拥军优属、优抚褒扬等职能职责，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各项优抚政策，认真听取退役军人意见建议，主动回应广大退役军人关注的热点问题，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逐步建立健全信息审核发布机制和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程序，畅通了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不断提升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2024年未公开敏感信息、涉密信息，未发生泄密事件。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134条，其中政务动态类信息125条，概况类信息9条。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在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67条。

2024年我局收到市民热线、在线投诉、咨询及建议信件90件。其中，12345市民热线21件，省信访系统9件，退役军人综合事务管理平台58件，网站留言办理2件，办结率100%。

2024年，我局办理政协提案1件，按程序向政协委员复函并征询意见，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复函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接收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0件，行政诉讼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各个环节的责任人职责，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促进信息公开工作高效运行，全年未发生失泄密事件。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2024年度政务公开要点，认真落实政务公开要求，以灞桥区政府门户网站为平台，向社会公开工作动态、财政资金、稳就业、招投标等信息，在回应群众关切的同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微信公众号菜单栏维护，及时更新优待项目清单、就业创业服务导航内容，让广大退役军人群体获取信息渠道更广泛，奠定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系统服务保障的新形象。

（五）监督保障情况

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和保密审查机制，规范政府信息审核发布流程，加大公开信息内容筛查力度，防止

出现泄密及发布信息不规范、不准确等问题，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提升政务信息公开的严谨性。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坚决做到“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对重大信息、敏感信息经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审定后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进行依法公开，杜绝发生失泄密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灞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然存在着不足之处，一是对广大群众、退役军人、军属关心的热点问题公开的内容形式还不够丰富，对法律法规文件及有关政策解读的形式还比较简单。二是政府门户网站动态信息更新频率不高、公开方式还需进一步优化。在今后工作中，一是做好相关政策的解读，积极借鉴上级部门宣传解读的方式方法，更加全面、准确地向广大退役军人群体解读政策。二是积极宣传辖区退役军人先进典型，持续弘扬社会正能量，大力营造尊崇关爱军人的浓厚氛围。同时不断丰富信息公开内容，以便更好地服务人民群众，为加快中国式现代化灞桥实践贡献力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